

证券代码：002962

证券简称：五方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67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展情况，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蓝玻璃红外截止滤光片及生物识别滤光片生产中心建设项目”和“研发中心项目”进行延期，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1年9月调整至2023年9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9日